

股票代码：300972

股票简称：万辰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1-018

##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96,130,282.50 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96,130,282.50 元，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9,353,306.93 元。综合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同时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中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审慎研究，决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

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不送红股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及满足公司战略的资金需求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，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 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董事会认为：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同时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。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需求、经营资金周转及其他重大资金安排等实际情况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因此同意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